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及福利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  
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社區支援服務**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社區支援服務的最新情況。

**背景**

2. 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的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從 CB(2)1711/08-09(03)號文件知悉現時為精神病康復者在社區提供的醫療及社會康復服務，以及近年推行的新措施及服務改善措施。福利事務委員會其後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一日召開特別會議，邀請相關團體就這項事宜表達意見。當局備悉出席會議的團體所提出的意見及建議。我們已應福利事務委員會的要求，另行透過 CB(2)2460/08-09(01)號文件就特別會議上提出的意見及建議作出回應。鑑於團體所表達的意見涉及醫療和社會康復服務，福利事務委員會的委員要求與衛生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進一步討論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社區支援服務。

**精神健康政策**

3. 政府透過提供一系列全面的服務，致力推廣精神健康。這些服務的範疇包括及早介入、治療服務及社區支援。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負責統籌有關精神健康的政策和措施，並就此與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社會福利署(社署)及其他各有關方面緊密合作。我們採取綜合和跨專業的方式，由醫療和社福界別的專業人員有效地提供精神健康服務，尤其是透過各項醫療及社會康復服務措施，協助精神病康復者重新融入社會。

4. 目前，政府每年就精神健康服務(包括精神科醫療服務及社區復康服務)的開支總額為 32 億元。從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至

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期間，政府向醫管局提供額外撥款 2.5 億元，另向社署撥款 8,630 萬元，以推行多項服務改善措施。

## 及早介入及治療

5. 及早發現及介入精神健康問題可增加患者癒痊的機會及減輕病症所引致的殘疾的嚴重程度，並可減少治療及跟進護理服務的成本。我們已推行多項社區為本的外展計劃，務求在學校、家庭及社區中及早識別有精神健康問題徵兆的人士，為他們早日提供輔導及治療。這些計劃(如思覺失調服務計劃、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社區支援計劃及社區精神健康協作計劃)為不同目標組別的人士而設，全部都取得不俗的成效。

6. 患有精神健康問題的人士可在醫管局的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接受精神科評估和治療。醫管局設有分流機制評估新症病人，並根據病人的臨床情況將他們分類，以確保緊急個案可在合理的時間內獲得治理。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96.7%被分流為第一優先類別的個案在兩星期內獲得治理。另一方面，為改善非緊急個案的輪候時間，醫管局在二零零九年七月於五個醫院聯網內的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設立分流診所，為被分流作例行個案的病人提供適切的診治服務。

7. 若有需要，病人會按精神科專科診所的臨床評估，獲轉介至醫管局精神科醫院入院留醫。有突發性精神問題的病人可經急症室入院接受治療。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醫管局合共提供 4,000 張精神科病床。

## 精神科病人出院安排

8. 精神科病人出院前，醫管局會按既定程序進行出院前風險評估，以確保病人適合出院，以及為他們制定最合適的出院和康復計劃。有關評估涵蓋病人的康復程度、暴力傾向、自殺傾向、服藥和覆診的依從性，以及家人及社區網絡的支援。

9. 由精神科醫生、精神科護士、臨床心理學家、職業治療師和醫務社工組成的跨專業小組，會為病人進行評估，並就出院安排徵詢病人家人的意見。至於在留院期間被識別為優先跟進類別的高風險病人，醫院會安排一名資深精神科醫生進一步覆

核跨專業小組提出的出院建議。這些病人須待資深精神科醫生完成覆核過程和同意跨專業小組的評估後才可出院。

10. 醫院會因應出院病人的治療及康復需要，安排他們於社區接受康復服務。如有需要，醫院會因應病人的福利及其他需要把個別個案轉介予醫務社工跟進。醫務社工會為病人及其家人提供輔導服務，協助他們處理因患病而引起的情緒及家庭問題，以及協助他們申請各種福利、社區資源和有關康復服務。

### **社區支援服務**

11. 為照顧居於社區的精神病康復者的各種需要，各有關政策局／政府部門和服務機構緊密合作，確保協調地規劃和有效地提供社區支援服務。在服務規劃方面，由於精神病是複雜的健康問題，而精神健康服務涵蓋醫療和社會康復服務，食衛局與勞福局就訂定服務發展方向，包括資源分配的事宜上緊密合作，醫管局總辦事處與社署總部亦透過既定渠道定期討論其服務策略的配合。在服務提供方面，醫管局醫院、社署服務單位及地區上非政府機構的服務人員就服務使用者的護理和支援保持緊密溝通和協作。

12. 因應加強精神健康服務的社區及日間護理的方針，醫管局和社署近年已加強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醫療及社會康復服務。這些服務的詳情載於下文各段。

### **醫療康復服務**

13. 醫管局主要透過八個跨專業的社區精神科小組提供醫療康復及精神科社康服務。這些小組分別派駐於瑪麗醫院、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九龍醫院、基督教聯合醫院、葵涌醫院、沙田醫院、北區醫院及青山醫院。每個小組均由精神科醫生、精神科社康護士、臨床心理學家、職業治療師和醫務社工組成。小組在社區提供外展探訪和全面的精神健康服務，協助出院精神科病人早日康復和重新融入社會。社區精神科小組的服務人次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的 71,408 人次增至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 103,167 人次。

14. 至於高風險的出院病人，精神科社康護士會透過定期造訪病人住所、中途宿舍或其他院舍，跟進病人的情況和監察他們的治療或康復進展。精神科社康護士亦會提醒病人定時服藥，並向其家人和照顧者提供意見和支援，讓病人能按計劃接受治療。家訪的迫切性和頻密程度視乎病人出院時的病情而定。

15. 醫管局亦在所有醫院聯網設立社區老人精神科隊伍，為 65 歲或以上患有精神病的長者提供專門護理、康復計劃和家訪服務。社區老人精神科隊伍的服務人次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的 37,462 人次增至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 66,617 人次。

16. 社區的精神科病人亦可在醫管局的精神科日間醫院或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接受持續護理和治療。至於高風險的出院病人，醫院會盡量安排資深精神科醫生在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跟進這些病人。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醫管局提供 889 個精神科日間醫院名額，而醫管局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的覆診總數為 621,100 人次。醫管局會繼續增加使用新的抗精神病藥物，以減低藥物副作用對病人日常生活的影響和進一步提升療效。

17. 近年，醫管局推行多項新措施，以加強醫療康復及精神科社康服務。詳情載於下文第 18 至 20 段。

#### *為精神科病人提供社區復元支援計劃*

18. 剛出院的精神科病人需要特別護理和支援，以協助他們適應社區生活及應付在社區生活的潛在壓力。為促進剛出院的病人康復，醫管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在所有醫院聯網推行復元支援計劃，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復元支援服務。在這項計劃下，每名病人獲安排一名個案主管處理其個案。個案主管會和一個跨專業隊伍共同為該名病人制訂個人化的疾病管理計劃，以控制病情和防止舊病復發。個案主管亦會透過外展和電話關懷服務，積極提供支援。該項計劃每年可為 2,800 名出院病人提供共 14,400 人次的外展服務。

#### *為經常入院的精神科病人提供出院後社區支援*

19. 為加強為一小部分有經常復發傾向的精神科病人的支援，醫管局在自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起於九龍西及新界東醫院聯網

推行一項試驗計劃，為這些病人提供出院後的社區支援。在這項計劃下，該兩個聯網設立了社區精神科支援小組，以個案管理模式為一組經常再度入院的精神科病人提供 24 小時支援。隸屬支援小組的個案主管亦會向病人及其家人提供家訪和輔導服務。計劃的目標是把這組特定病人的再度入院次數減少 20%。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計劃已為 230 名經常再度入院的病人提供 4,834 次外展服務。近期進行的一項中期檢討顯示該計劃成功減低病人的復發率和再度入院的次數。

### *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

20. 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為居於安老院舍並患有不同程度精神病(例如癡呆症、抑鬱症及長期精神病)的長者，提供專科診治，並為這些安老院舍的護老者提供支援。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醫管局加強了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把服務範圍擴展至 50 間私營安老院舍，並把服務人次增加約 10,000 次。醫管局會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進一步加強服務，把服務人次再增加 10,000 次，增加的服務將涵蓋另外 50 間私營安老院舍。

### *社會康復服務*

21. 社會康復服務的目標，是為殘疾人士(包括有精神健康問題的人士)提供合適的訓練、支援及照顧服務，從而協助他們發展潛能，讓他們可繼續獨立地在家中生活，並為重新融入社會作好準備。這些服務亦是為了加強家人及照顧者的照顧能力，以及紓緩他們的壓力。為達到此目標，社署一直與非政府機構緊密合作，提供多項社會康復服務，包括住宿服務、日間訓練及職業康復服務，以及社區支援服務。詳情載於下文第 22 至 29 段。

### *住宿服務*

22. 社署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住宿照顧服務類型包括：長期護理院(1,407 個名額)，為已出院的長期精神病患者提供長期住宿照顧和深入生活輔助服務；中途宿舍(1,509 個名額)，為精神病康復者提供平均三年的過渡性社區復康服務，為他們重新融入社會做好準備；以及輔助宿舍(83 個名額)，為有能力過半獨

立生活的精神病康復者提供小組為本的家庭式住宿服務，在日常生活上提供有限度職員協助。

23. 為應付院舍服務需求，社署計劃在未來三年提供額外 175 個長期護理院名額及 40 個輔助宿舍名額。社署會繼續積極尋求資源及適合的地方，加強各項院舍服務。

#### *日間訓練及職業康復服務*

24. 社署提供日間訓練及職業康復服務，協助精神病康復者改善社會適應能力，加強社交技巧及職業技能。

25. 社署設立了五間精神病康復者訓練及活動中心，主要協助精神病康復者建立社交技巧及職業技能，並提供合適的休閒活動，以避免他們舊病復發及減低再次入院的需要。另一方面，社署的庇護工場、支援就業服務及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提供職業訓練服務。社署亦安排精神病康復者參加「殘疾人士在職培訓計劃」及「陽光路上培訓計劃」，接受積極工作培訓，增強他們的就業機會。

26. 為了創造更多就業機會予殘疾人士(包括精神病康復者)，社署自 2001-02 年度開始推行「創業展才能」計劃。此計劃透過撥款資助作為起動基金，協助非政府機構開設小型企業，並規定獲資助的企業殘疾僱員所佔的比例不可少於受薪僱員總數的 50%。截至 2009 年 6 月，計劃已批出資助予 23 個非政府機構開辦 52 個小型企業，而獲資助的營辦單位，共聘用了 330 名殘疾人士，其中 154 名為精神病康復者。

#### *社區支援服務*

27. 近年，社署推行多項新措施，加強為精神病康復者及其家人及照顧者提供的社區支援。這些計劃(包括社區精神連網、社區精神健康照顧服務、日間社區康復服務及社區精神健康協作計劃)透過深入的社工介入服務，有助精神病康復者建立其社區人際網絡，以及學習日常生活技能。社署亦設有家長／親屬資源中心，為精神病康復者的家屬及照顧者提供情緒支援及輔導服務，並加強他們在照顧有精神健康問題家屬方面的能力。

28. 位於天水圍的首間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已於 2009 年 3 月展開服務，為離院的精神病康復者、懷疑有精神健康問題的人士、其家屬及照顧者及當區居民提供一站式、方便及綜合的社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綜合服務所提供的服務範疇涵蓋早期預防至風險管理，服務內容包括公眾教育、日間訓練、輔導服務、外展服務，及在需要時，直接聯絡醫管局安排緊急醫療診斷，以應付服務使用者的不同需要。社署正檢討這個新服務模式的成效，並評估是否重整其現行的社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以將此服務模式推展至其他地區。

29. 為加強醫務社會服務，以支援醫管局精神科住院服務及精神科專科門診診所服務的精神科病人和其他精神病康復者，社署已把醫務社工的數目由 2005-06 年度的 166 名增至 2008-09 年度的 197 名。2009-10 年度，社署會增派 10 名醫務社工支援醫管局的治療及康復服務。

## 未來路向

30. 政府不時檢視精神健康服務，並因應社會情況及服務需要的改變，對服務作所需的調整或改善。在中短期方面，我們會繼續在預防、及早介入、治療和康復服務等範疇增撥資源，以進一步改善我們的精神健康服務及促進精神病康復者融入社會。

31. 我們會在醫療改革的整體框架下審視和規劃精神健康服務的長遠發展方向。與此同時，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擔任主席和由來自醫療及社福界別的專業人士和學者組成的精神健康服務工作小組，會繼續協助政府檢討現有的精神健康服務。這是一項長遠及持續的工作。

32. 工作小組轄下成立了一個分組，負責更深入研究精神健康服務的需求和相關政策措施。分組轄下有三個專家小組，由具相關服務經驗的專家組成，就三個不同年齡組別人士(兒童及青少年、成年人、長者)的服務需要進行研究。

33. 在工作小組上一次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舉行的會議上，工作小組成員考慮了專家小組提出的初步意見，包括不同年齡組別人士的服務需要、可加強服務的範疇，以及服務改善的初步建

議。我們會因應專家小組的意見和建議，為有關改善措施訂立優先次序，並以務實的方式按部就班推行有關措施。在服務改善方面，我們會先針對風險最高的病人，並透過醫療、社福和相關界別的協作，探討有效的服務模式以切合這些病人的需要。

## **徵詢意見**

34.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勞工及福利局  
醫院管理局  
社會福利署

二零零九年九月